

全面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

(上一版)党委始终坚持教学中心地位,紧紧抓住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机遇,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以出特色、创品牌为目标,初步形成了由电气、机械、化工、纺织、管理类专业组成的优势专业群。本科专业由26个增加到41个,现有1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7个省级特色专业、33个省级教学团队、5个省级优秀教学奖。以建设精品课程和精品课程库为重点,对220门精品课程进行了验收,校级以上精品课程库建设取得优异成绩,现有111门精品课程。

已初步建立了以能力培养为主要的实践教学体系。近五年共获得中央与地方共建专项资金4600万元,重点建设了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基础实验和实习基地。现有3个省级基础课示范实验室、3个省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9个省级优秀实习基地。

以教学质量常态化和过程管理规范化为重点,不断强化日常教学管理,进一步提高了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教学督导组工作从“督教”为主扩大到“督教”、“督学”和“督管”。

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取得明显成效,办学特色初步显现。学校担任了“全国高等教学研究会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划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单位、“普通高等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划规划评审委员会”主任单位。共有51项教育教学改革课题省级以上立项,35项教育教学改革成果获得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

我校学生专业基础知识宽、科技创新和社会实践中获得了良好的专业素质和团队精神。近三年来,共获得34项省部级大学生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有141人次在“挑战杯”数学建模、电子设计、英语演讲等省级以上各类竞赛中获奖。“数学生”骨干、“三实”工程、“不事张扬、踏实做事”的团队精神受到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毕业生就业保持在90%以上。

(三)学科建设全面启动,科研成果逐步增强,产学研合作初见成效。

党委始终将加强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作为提升学校整体办学水平的核心工作来抓。

学校及时启动了第二轮“转变工程”教育思想大讨论,瞄准学科建设和服务工作的新目标,扎实有效地开展工作。学科本科和科研工作逐步增强,已形成了三大重点学科建设体系:工科材料、电子信息、机械;理科能源与材料;文科管理、工商管理。学校共承担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14个,11个省级高校科技创新团队,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

近五年来,学校共承担各级各类课程343项,其中国家级和省部级课程122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7项),年均到账到账经费800多万元,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奖106项,公开发表科研论文3000多篇,其中核心期刊800多篇,获三大奖获奖成果300多篇,省部级专利专著62项,获得多项专利13项。(湖南)《工程教育》2010年“影响力”在全国同类院校中名列前茅。

学校高度重视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服务,积极参与新型工业化和“两型社会”建设,与湘潭市、桂阳县等市人民政府和180多家大中型企业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与企业共建了3个省级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横向科研到账经费达5200多万元,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2个。

学校及时启动了“131”人才工程,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积极引进和培养人才,近五年来,引进培养经费1441.7万元,引进高层次人才19人,现有专任教师608人,正高职称教师由46人增加到119人,高级职称教师由103人增加到205人,新增到427人。现有省级学科带头人(含培养对象),全国优秀教师2人,教育部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人,省级教学名师3人,湖南省“121”人才工程19人,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获得者25人,32名教授获双院院士称号,硕士生导师由58人增加到123名,2名教授获双院院士称号。

学校着力在优秀青年教师、博士培养等方面多样的师德建设,“大教师”造就优秀教师队伍,爱岗敬业,教书育人,有2名教师入选“湖南省教书育人标兵”,45名教师被评为“教学名师”、“优秀教师”、“十佳教师”。

(五)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不断加强,学风建设体系逐步完善,素质教育全面推进。

党委始终坚持以“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教育理念,着力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力推进素质教育,校风学风建设取得丰硕成果。

党委高度重视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全面实施了教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方案,提出了“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团队”建设方案,组建了由176名教师组成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团队,具有硕士学位的辅导员占辅导员总数的比例由2005年的1.14%提高到2010年的54.2%;选拔了一批“大批政治优秀、业务良好的专业教师担任学生班主任”工作,学生管理队伍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明显提高。

学校坚持以学风建设为核心的学生日常管理,不断健全和完善学风建设考评体系,学生宿舍管理、班级管理等工作不断创新,学风建设体系逐步完善,校风学风明显好转,考试作弊现象大幅度下降,学风建设成效显著。

团学工作以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重点,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近五年来,各级团组织积极组织推荐选拔了4569名优秀大学生进入共产党。团校培训团学生骨干、团员9000多人,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文体活动丰富多彩,在提高大学生综合素质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涌现出了“爱心社”、“青年志愿者协会”等为代表的一大批优秀学生社团。

同时,我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中国高等教育的发展环境和条件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高等教育资源、类型、层次、特色发展的趋势越来越明显,高等院校在招生就业、资金管理等方面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与党和国家、人民群众对高等教育的期望和要求比,与广大师生员工对学校快速发展的期望和要求比,我们还存在一系列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办学条件改善滞后,二是办学经费投入不足,三是办学质量有待提高,四是办学特色不够突出,五是办学体制机制有待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管理效能的发挥仍然比较突出。

(六)大力推进管理体制和机制改革,不断加强管理体制改革,管理服务水平明显提高。

学校不断深化内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促进了管理的进一步规范和管理服务水平的提高。

党委始终坚持以全心全意依靠“大教职工”办学。校院两级工会、教代会和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维权工作不断加强,创建和谐校园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校工会被评为省高校“先进基层工会”。

学校进行了教学(部)调整工作,整合了教育资源,进一步理顺了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以目标管理、绩效管理为重点,对部门年度考核办法进行了大幅调整,考核结果与管理奖惩和部门使用衔接紧密挂钩,建立起了各类考核联动的新管理机制。

我们更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小康社会、创新型国家等重大历史任务的宣传,使广大师生员工进一步牢固树立理想信念,努力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我们要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小康社会、创新型国家等重大历史任务的宣传,使广大师生员工进一步牢固树立理想信念,努力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一)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的办学方针,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开拓创新,打造“卓越”品牌,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跻身国内同类高校的前列,努力建设一所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

“十二五”期间发展目标主要指标是:

1.办学规模:各类在校学生达到32000人,即全日制在校学生22000人,继续教育在校生10000人以上。

2.办学质量:优化专业结构,逐步建立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群,积极融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建立起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专业群。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规划建设好2-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0个省级特色专业。

3.教育条件:积极实施“卓越”工程教育培养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继续推进教学质量工程,加强校内内涵建设,争取3-5项省部级重点工程项目和3-5项国家级重点工程项目,新建2-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1-2个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建立2-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获得1-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4.学科科研:力争建设5-6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其中3-5个省级理工农医学位授权条件。建设1-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担20项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

5.师资队伍:力争到2015年,建立一支由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实验师、实验员等组成的教学团队。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6.办学条件:争取新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好体育场馆、电气楼、机械楼等教学用房和学生公寓,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到1.8亿元以上。纸质图书达到160万册,电子文献信息资源能满足教学科研需要。建设数字化校园和网络化校园。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一)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二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用科学理论指导和推动我校的改革与发展。

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为动力,努力建设善于推动科学发展的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决贯彻落实《湖南省高等学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校、院两级领导班子要成为学习典范、创新典范、团结典范、勤奋典范和廉洁典范,不断提高处以上干部驾驭复杂局面和全局的能力,推进深层次改革的魄力和应变复杂局面、解决突发事件的能力。进一步完

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积极融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建立起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专业群。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规划建设好2-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0个省级特色专业。

3.教育条件:积极实施“卓越”工程教育培养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继续推进教学质量工程,加强校内内涵建设,争取3-5项省部级重点工程项目和3-5项国家级重点工程项目,新建2-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1-2个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建立2-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获得1-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4.学科科研:力争建设5-6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其中3-5个省级理工农医学位授权条件。建设1-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担20项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

5.师资队伍:力争到2015年,建立一支由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实验师、实验员等组成的教学团队。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6.办学条件:争取新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好体育场馆、电气楼、机械楼等教学用房和学生公寓,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到1.8亿元以上。纸质图书达到160万册,电子文献信息资源能满足教学科研需要。建设数字化校园和网络化校园。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一)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二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的办学方针,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开拓创新,打造“卓越”品牌,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跻身国内同类高校的前列,努力建设一所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

“十二五”期间发展目标主要指标是:

1.办学规模:各类在校学生达到32000人,即全日制在校学生22000人,继续教育在校生10000人以上。

2.办学质量:优化专业结构,逐步建立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群,积极融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建立起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专业群。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规划建设好2-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0个省级特色专业。

3.教育条件:积极实施“卓越”工程教育培养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继续推进教学质量工程,加强校内内涵建设,争取3-5项省部级重点工程项目和3-5项国家级重点工程项目,新建2-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1-2个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建立2-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获得1-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4.学科科研:力争建设5-6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其中3-5个省级理工农医学位授权条件。建设1-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担20项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

5.师资队伍:力争到2015年,建立一支由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实验师、实验员等组成的教学团队。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6.办学条件:争取新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好体育场馆、电气楼、机械楼等教学用房和学生公寓,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到1.8亿元以上。纸质图书达到160万册,电子文献信息资源能满足教学科研需要。建设数字化校园和网络化校园。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一)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二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的办学方针,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开拓创新,打造“卓越”品牌,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跻身国内同类高校的前列,努力建设一所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

“十二五”期间发展目标主要指标是:

1.办学规模:各类在校学生达到32000人,即全日制在校学生22000人,继续教育在校生10000人以上。

2.办学质量:优化专业结构,逐步建立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群,积极融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建立起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专业群。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规划建设好2-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0个省级特色专业。

3.教育条件:积极实施“卓越”工程教育培养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继续推进教学质量工程,加强校内内涵建设,争取3-5项省部级重点工程项目和3-5项国家级重点工程项目,新建2-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1-2个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建立2-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获得1-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4.学科科研:力争建设5-6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其中3-5个省级理工农医学位授权条件。建设1-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担20项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

5.师资队伍:力争到2015年,建立一支由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实验师、实验员等组成的教学团队。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6.办学条件:争取新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好体育场馆、电气楼、机械楼等教学用房和学生公寓,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到1.8亿元以上。纸质图书达到160万册,电子文献信息资源能满足教学科研需要。建设数字化校园和网络化校园。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一)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六)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七)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八)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十九)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二十)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的办学方针,坚持“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特色兴校”的办学理念,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开拓创新,打造“卓越”品牌,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跻身国内同类高校的前列,努力建设一所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

“十二五”期间发展目标主要指标是:

1.办学规模:各类在校学生达到32000人,即全日制在校学生22000人,继续教育在校生10000人以上。

2.办学质量:优化专业结构,逐步建立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群,积极融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建立起紧密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专业群。专业设置总数45个左右,规划建设好2-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10个省级特色专业。

3.教育条件:积极实施“卓越”工程教育培养计划,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继续推进教学质量工程,加强校内内涵建设,争取3-5项省部级重点工程项目和3-5项国家级重点工程项目,新建2-3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建设1-2个国家级实践教学示范中心,依托企业建立2-4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获得1-2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毕业生就业率稳定在90%以上。

4.学科科研:力争建设5-6个省级重点(建设)学科,其中3-5个省级理工农医学位授权条件。建设1-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承担20项以上国家级科研项目和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科研经费总额达到1亿元以上。

5.师资队伍:力争到2015年,建立一支由教授、副教授、讲师、助教、实验师、实验员等组成的教学团队。聘请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和专家作为特聘教授。

6.办学条件:争取新建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好体育场馆、电气楼、机械楼等教学用房和学生公寓,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达到1.8亿元以上。纸质图书达到160万册,电子文献信息资源能满足教学科研需要。建设数字化校园和网络化校园。

(二)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三)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四)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

(五)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以改革创新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党建工作的建设。